



中國香港體操總會 主辦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資助

2016 年技巧體操精英隊甄選日

目的： 選拔有潛質的運動員，接受有系統的訓練，經測試篩選後有機會代表香港參加國際性比賽。

日期： 2016 年 3 月 5 日 (星期六)

時間： 下午 5 時至 7 時

地點： 順利邨體育館 – 體操訓練場

報名資格： (1) 年齡為 7 至 14 歲 (於 2002 至 2009 年間出生)，男女均可；及
(2) 持有本會技巧 / 競技體操章別計劃初級銀章(L2)或以上；或
(3) 具有兩年舞蹈及技巧體操訓練經驗者優先考慮；或
(4) 獲本會技巧體操技術委員會推薦。

名額： 40 名

服裝： 體操衣 或 運動服 (短袖衫及短褲)

報名方法： 備妥以下文件，郵寄或親臨本會報名

地址：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一號奧運大樓 1002 室

(1) 已填妥之報名表格

(2) 費用\$70 (包括報名費 \$50 及公眾責任保險費 \$20)

支票抬頭「中國香港體操總會」或「The Gymnastics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China」。支票背頁填上參加者姓名、聯絡電話及註明「技巧體操精英隊甄選日」。期票恕不接受。

(3) 有關體操/舞蹈資歷文件副本 (如適用)

(4) 已貼上 \$1.7 郵票回郵信封乙個

截止日期： 2016 年 2 月 29 日(星期一) (以郵戳日期為準)

費用： \$70 (報名費 \$50；公眾責任保險費 \$20)

體操運動存在一定風險。為提供保障，本會建議參加者可按個人需要再自行購買保險。

評選內容 (1) 身體素質 (速度、力量、柔軟度、身體協調)

及準則： (2) 體操技巧 (技巧體操專項動作、舞蹈、翻騰)

(3) 年齡

- 備註：(1) 大會有權要求參加者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參加者如有虛報，將被取消資格。
- (2) 本甄選日恕不接受傳真及即場報名參加。
- (3) 參加者需於甄選日準時下午 5 時正到達場館，逾時不得參與甄選。
- (4) 入選名單將於 **2016 年 3 月 11 日(星期五)**或之前在本會網上刊登，入選者將獲電郵通知。
- (5) 所繳費用，不論任何情況概不退還。
- (6) 本會將保留此章程之最終解釋及取錄學員之決定，各參加者不得異議。

查詢電話：電話：2504 8233 傳真：2882 8590
 網址：www.gahk.org.hk 電郵：mail@gahk.org.hk

獲選後訓練詳情：

組別*	精英 A 組	精英 B 組	精英 C 組	精英 D 組	精英 E 組
訓練日期	2016 年 4 月開始				
訓練時間	逢 星期六 1700 – 2000 及 星期日 1700 – 2000	逢 星期三 1800 – 2100 及 星期日 1400 – 1700	逢 星期六 1400 – 1700 及 星期日 1600 – 1900	逢 星期二 1900 – 2100 及 星期五 1800 – 2100	逢 星期四 1800 – 2100 及 星期日 1900 – 2100
訓練費連保險費# (三個月計)	約\$3,300				
訓練地點	順利邨體育館 – 體操訓練場				

#保險費包括公眾責任保險費及個人意外保險費。

*以上各組別之分配由本會安排，入選者不得自行決定。

本會有權就訓練地點、教練、上課日期及時間等作出調配，參加者不得異議。

2016 年技巧體操精英隊甄選日

2016 年 3 月 5 日 (星期六)

報名表格

近照
(不貼相片,
申請將不
受辦理)

參加者姓名：(中文) _____(英文) _____

性別： 男 / 女 出生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年齡： _____

身高(cm)： _____ 體重(kg)： _____ 電郵(必須填寫)： _____

聯絡電話： (日間) _____ (手提) _____

住址： _____

學校： _____ 年級： _____

推薦人/教練 姓名： _____

體操簡述及經驗：

- * 本人曾參加學校體育推廣計劃 / 體操發展計劃 (年份： _____ 項目： _____)
- * 本人現正參加 / 曾參加其他體操項目之精英班 / 潛能班 / 青苗班 (年份： _____ 項目： _____)
- * 本人現正參加 / 曾參加競技體操訓練 (請於下方列明)

其他經驗： _____

責任及健康聲明(十八歲或以下參加者需家長簽署)

- 謹證明本人或敝子女 _____ 是自願參加是項活動，並願意自行承擔所有責任。本人或敝子女亦謹遵守貴會之一切規則、決定，包括藥物檢查條例。本人或敝子女、本人或敝子女之繼承人、本人或敝子女之遺囑執行人及本人或敝子女之管理人謹此豁免中國香港體操總會、所有贊助商、支持是項活動之團體及任何有關之團體對於本人或敝子女因參加是項活動而由任何原因，包括疏忽，所引致之疾病、死亡、個人損失之任何法律責任，以及放棄任何有關之權利、索償及追究行動。本人或敝子女亦同時聲明本人或敝子女身體狀況良好及具備足夠之體能及技術完成是項活動。本人或敝子女願意授權大會及傳媒在無須本人或敝子女審查而可以使用本人或敝子女的肖像、姓名、聲線及個人資料作為活動籌辦及推廣之用。
- 本人 / 敝子女已細閱及明瞭[附件一]之體能及健康須知，並同時聲明本人 / 敝子女身體狀況良好及具備足夠之體能及技術完成是項活動。

家長/監護人簽署： _____ (家長 / 監護人姓名： _____)

緊急聯絡電話： _____ 參加者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 請刪去不適用者

備註：申請人提供的資料，只作中國香港體操總會舉辦的康體活動報名事宜、統計、日後聯絡及活動意見調查之用。遞交申請表後，如欲更正或查詢個人資料，請與本會職員聯絡。

中國香港體操總會

參加者健康及體能須知

1. 參加者/參加者之監護人應確定參加者於進行相關課程/比賽/活動時：
 - 未曾有醫生說過參加者的心臟有問題，以及只可進行醫生建議的體能活動
 - 參加者未曾於進行體能活動時會感到胸口痛
 - 過去一個月內，參加者未曾在沒有進行體能活動時也感到胸口痛
 - 參加者未曾因感到暈眩而失去平衡，或曾否失去知覺
 - 參加者的骨骼或關節(例如脊骨、膝蓋或髖關節)沒有毛病，且不會因改變體能活動而惡化
 - 醫生現時沒有處方血壓或心臟藥物（例如water pills）給參加者服用
 - 沒有其他理由令參加者不應進行有關活動
2. 本會建議各參加者評估自己的體能，以便參加者擬定最佳的運動計劃，同時亦需定期量度血壓，並先徵詢醫生的意見才參加此活動。
3. 如參加者因傷風或發燒等暫時性疾病而感到不適，請在康復後才參加此活動。
4. 如參加者懷孕或可能懷孕，請先徵詢醫生的意見才參加此活動。
5. 開始參加此活動時應慢慢進行，量力而為，然後逐漸增加運動量，這是最安全和最容易的方法。
6. 如參加者有以上各項健康狀況的轉變，便應告知醫生或活動教練，評估應否繼續參加此活動。
7. 如參加者有任何可能影響其安全的疾病或其他身體狀況，必須以書面通知本會。
8. 如有需要，本會有權要求參加者提供有關的醫生證明文件，以作參考。
9. 如有疑問，請先徵詢醫生的意見才參加此活動。